## 江门甘蔗化工厂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甘蔗化工厂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 2月 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(170292号)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江门甘蔗化工厂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法定形式,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,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依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门甘蔗化工厂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